

证券代码：603025

证券简称：大豪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2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6月25日，公司在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韩松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13日发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会议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审议通过控股子公司北京兴汉网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兴汉网际”）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及定向发行的相关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兴汉网际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同时定向发行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同意兴汉网际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同时定向发行。

本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北京兴汉网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市场层级及挂牌后交易方式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同意兴汉网际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创新层申请挂牌，如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核认定兴汉网际不符合创新层挂牌条件，则本次挂牌的市场层级变更为基础层。

同意兴汉网际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采取集合竞价转让方式进行交易。

本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兴汉网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之定向发行说明书

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同意兴汉网际向北京一轻京国创科技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定向发行股票 1,532,600 股，发行价格 26.10 元/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40,000,860.00 元；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全部为现金认购。

本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 0 票。

本次定向发行前，公司直接持有兴汉网际 47.7241%股权，为兴汉网际控股股东。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持股比例变更为 45.80%，公司仍为兴汉网际的单一大股东，兴汉网际依然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

本次兴汉网际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尚需全国股转公司审核，定向发行尚需通过全国股转公司自律审查后方可实施，存在审核不通过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6 日

● 报备文件

（一）董事会决议